

高級管理層

渣打銀行

渣打銀行董事包括渣打集團有限公司各執行董事及以下三位高級行政人員：

Gareth Bullock

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渣打，現為中東、非洲、歐洲及美洲董事。緊接出任現職前，彼為集團策略部主管，在此之前為集團首席資訊總監及非洲區行政總裁。彼曾於英國、歐洲、香港、中國及東北亞地區擔任其他高級職位。彼現為Fleming Family & Partners Limited及Spirax-Sarco Engineering plc的非執行董事。現年53歲。

Mike Rees

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渣打，現為渣打銀行董事及商業銀行業務行政總裁。彼曾任集團庫務部財務總監、新加坡地區司庫及集團環球市場部主管。現年51歲。

集團執行委員會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執行委員會成員包括各渣打銀行董事以及下列高級管理人員：

Jaspal Bindra

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渣打，現為東南及南亞區總經理，曾於印度擔任客戶關係環球主管及區域總經理。現為Standard Chartered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Standard Chartered Bank Malaysia Berhad、Prime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董事及Scope International Private Limited及Standard Chartered Bank Nepal Limited主席。現年46歲。

Tim Miller

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渣打，彼為人事、物業及保險部董事，亦負責人力資源、企業房地產、監察及規管風險、法律、首席經濟學家及卓越營運的職務，以及具內部審核及公司秘書處的職能。彼於加入本集團前，為GlaxoSmithKline全球製造業務人力資源部總監。現擔任Standard Chartered First Bank Korea Limited董事及Michael Page International plc非執行董事。現年49歲。

David Edwards

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渣打，現任商業銀行業務首席營運總監。彼曾任集團風險及集團特別資產管理主管、中東及南亞地區總經理及集團風險管理部主管。現為Standard Chartered First Bank Korea Limited董事。現年53歲。